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项目名称 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雷德贵

联系人 雷德贵

联系电话 18628864353

邮政编码 641300

邮寄地址 资阳市雁江区大千路474号

# 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 “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2日，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召开了“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来自资阳市海天水处理务有限公司、资阳市雁江区环保局、乐至县环境监测站的专家和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员、业主单位。环评单位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知，未到会；废气处理设计单位四川澳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知，未到会。验收组成员经过实地查勘，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介绍，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乐至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决定等要求，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建设地点：资阳市雁江区大千路474号。
- 2.建设规模：年加工玻璃共计400t，其中一般玻璃100t/a、钢化玻璃300t/a。
- 3.建设内容：公司建设1条钢化生产线，2条中空生产线，形成年生产加工玻璃400t生产能力（其中一般玻璃100t/a、钢化玻璃300t/a）。同时配套完成工程“三废”排放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建设。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于2017年8月22日经资阳高新区经济发  
展局立项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2050-41-03-206118]FGQB-0018号），

2017年12月由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补办环评），2018年2月23日资阳市环境保护局以“资环审批[2018]57号”对该项目下达了同意建设的批复。项目于2012年8月开始建设，2012年11月底建成，2013年5月投入生产至今。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11.5万元，占总投资的2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废气、噪声、废水监测，固废处置情况检查，公众意见调查，环境管理检查。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的要求，项目发生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环保工程	一般固废暂存区位于项目厂区东北侧，用于一般固废的暂存	一般固废暂存区位于项目厂区南侧，用于一般固废的暂存	仅为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险废物暂存区的位置发生变化，不新增产污。
	危险废物暂存区位于项目厂区东北侧，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	危险废物暂存区位于项目厂区西北侧，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	
	沉清池3个，玻璃磨边、清洗过程中的用水先由1、2号沉清池初步沉清后引入到3号沉清池，由3号池进一步沉清后再回用（沉清池容积共30m <sup>3</sup> ）	沉清池2个，玻璃磨边、清洗过程中的用水分别进入到1、2号沉清池沉清后回用（沉清池容积共35.11m <sup>3</sup> ）（3号沉清池已停用）	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沉清池数量减少一个，总容积增加，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满足项目生产所需。

和环评相比，环保工程发生变更：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险废物暂存区的位置发生变化，沉清池的数量发生变化，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未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本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经实地现场检查，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其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一起均同时竣工并投入试运行。目前，其主体工程及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均正常，具备验收条件。经现场检查，其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完成情况如下：

#### 1.废水：

一是项目区域实施了雨污分流。二是营运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玻璃磨边、清洗过程中产生；生活污水主要是办公洗手用水，厂内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

治理措施：玻璃磨边、清洗废水每天补充约 0.5m<sup>3</sup>/d，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25m<sup>3</sup>/d，目前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由资阳市国友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见附件 11），运至资阳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远期待污水管网接通后，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资阳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 2.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为中空工序涂抹胶过程中产生的废气（VOCs）。

治理措施：经集气罩收集后送至 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为钢化过程中产生的钢化热气和磨边、切割过程产生的粉尘。

治理措施：钢化工序中采用电加热，电为清洁能源，钢化热气经自然通风扩散。磨边、切割粉尘经集中收集后外售原厂家。

卫生防护距离检查：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以项目边界向外延伸划定卫生防护距离为50m，根据现场勘探，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 3.噪声：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切割机、玻璃磨边机、钻孔机、钢化炉等设备噪声和材料搬运、加工时产生的工作噪声。

治理措施：采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音、产噪设备基础减振、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夜间不生产）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 4.固废：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包括办公生活垃圾、不合格平板玻璃和玻璃边角料、沉清池中的石英砂、化粪池污泥、铝条切割边角料，危险废物包括废胶桶、废机油。

不合格平板玻璃和玻璃边角料、沉清池中的石英砂返还原生产厂家利用。办公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由资阳市国友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铝条切割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卖。废胶桶、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目前交由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综上所述，工程“三废”排放采取的处置措施或处置效果与环评要求总

体等效，本次验收予以认可。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在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正常作业，达到设计生产负荷 80%（满足验收监测时生产负荷必须达到 75%以上的规定要求），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30 日对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的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ZHJC[环]201808276 号），其竣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 1.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VOCs）浓度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所测挥发性有机物（VOCs）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 2. 厂界噪声：

由于本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活动，无生产噪声产生，故本次监测未对夜间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5.9~61.5dB（A）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 五、总量控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相关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0.105t/a。本次验收对污染物总量进行了核算，VOCs：0.0366t/a。因此，项目当前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报告表提出的项目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 六、公众调查

本次验收监测公众调查意见采取发放公众调查表的形式进行。共发放公众调查表 30 份，回收 30 份。对项目建设表示满意的 21 人，基本满意的 9 人，不满意的 0 人，无反对意见。

## 七、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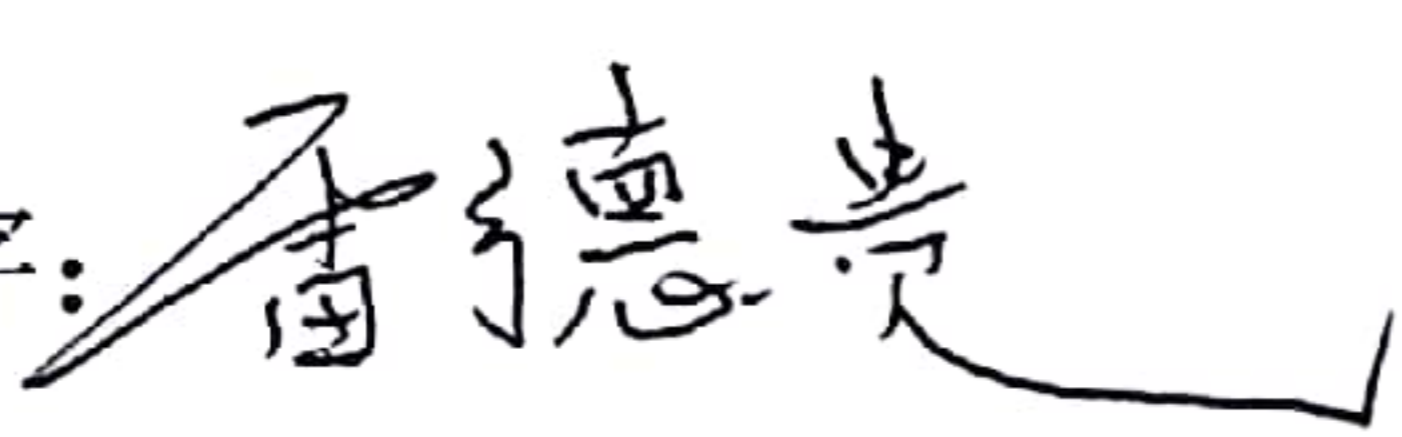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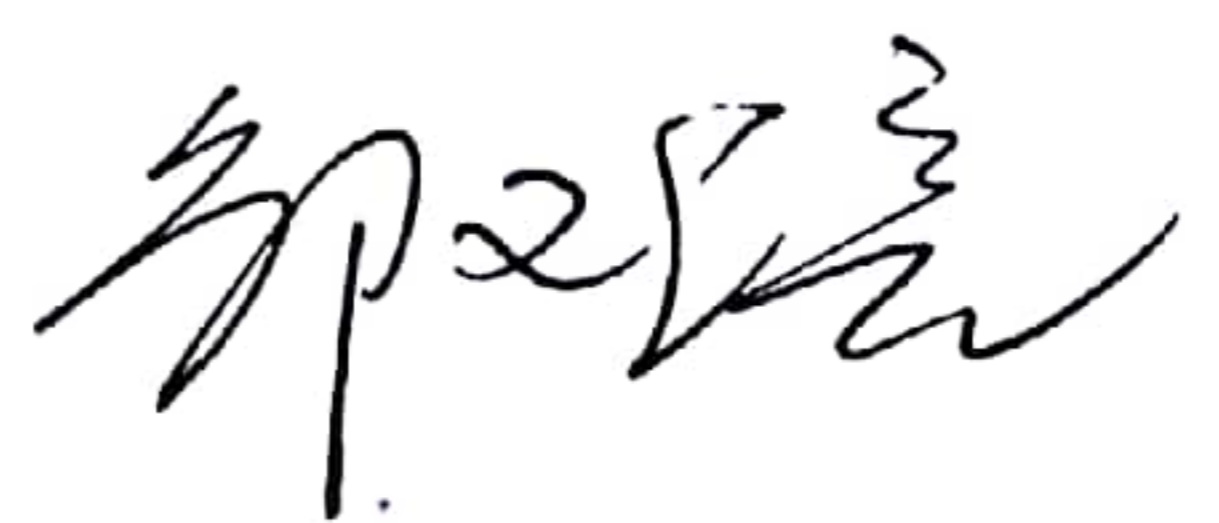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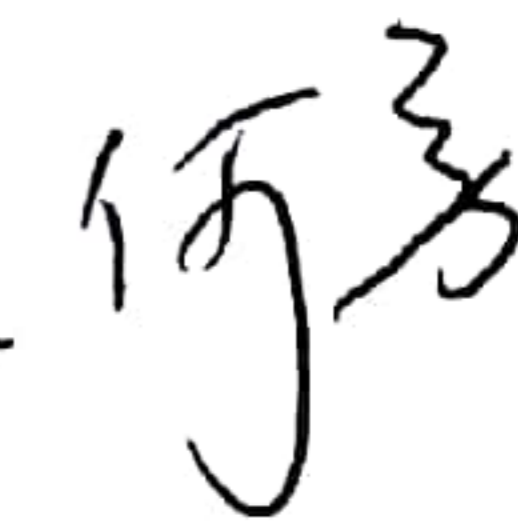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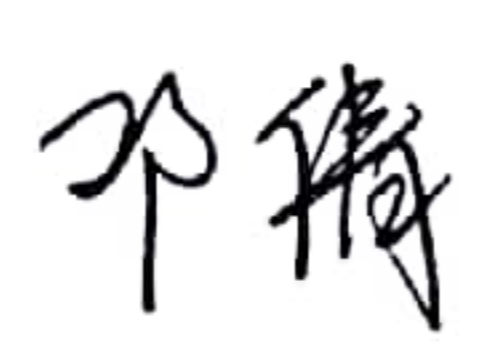

根据验收报告出具的废气、噪声、废水验收监测结果及固体废物的处置情况，其工程“三废”排放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项目在调试运行过程中对周边外环境保护目标未造成显著性影响。

## 八、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总体上完成了环评报告表中规定的主要内容，工程“三废”排放采取的处置措施或处置效果与环评要求总体等效，其“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330 号）表明，工程“三废”排放均达到了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所采取的各项处置措施总体可行，对外环境影响不显著。验收组同意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九、整改及后续要求

1. 规范标示标牌。
2. 核实雨污管网走向及管线。
3. 做好危险废物的运行管理及处置，做好台账制度的整理。

验收组签字:     
  
  

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2018年 11月 2 日



# 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 “星成钢化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验收小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负责人	雷德贵	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法人	13731401890	雷德贵
专家组	何勇	雁江区环保局	高工	18982991373	何勇
专家组	杨辉	乐至县环保局	高工	13551702136	杨辉
专家组	杨斌	资阳市水务局	工程师	13982962006	杨斌
参会人	邵晓亮	资阳市星成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安全员	18628864554	邵晓亮
检测公司	邓楠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师	18111108759	邓楠
监测公司	吴利南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师	18111108733	吴利南

2018年11月2日